



[西班牙]胡安·巴莱拉 著 屠孟超 译

贝比塔·希梅纳斯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古典系列



译林

世界文学名著·古典系列

Masterpieces of World Literature

本书由西班牙文化部图书总署资助

书 名 贝比塔·希梅纳斯

Pepita Jiménez

作 者 (西班牙)胡安·巴莱拉

Juan Valera

译 者 屠孟超

组稿编辑 赵雯生

责任编辑 王娟

原文出版 Espasa-Calpe, S. A. Madrid, 1956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W W W <http://cb.nj-online.nj.js.cn/Yilin>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邮编 210009)

印 刷 南京通达印刷厂(地址:冶山镇)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5.75

插 页 2

字 数 119 千

印 数 1—5000 册

版 次 1998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567-871-5/I·524

定 价 9.50 元

译林版图书若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胡安·巴莱拉(1827—1905),是西班牙十九世纪重要作家,生于安达卢西亚卡布拉镇一个贵族家庭里。大学期间学的是法律,但他的兴趣在文学。一生主要从事外交工作,起先在西班牙驻意大利、葡萄牙、巴西等使馆任随员和秘书等职务,后来又担任驻葡萄牙、美国、比利时和奥地利等国的大使和公使。此外,他还曾在大学里任过教,担任哲学和美学教授;还当过国会议员和其他公职。1862年当选为皇家学院院士。晚年双目失明,仍以口授的方式从事写作。

巴莱拉从小喜爱文学,十几岁就开始写诗。他的成就是多方面的,一生中写过不少有关文学批评、文艺理论、哲学、宗教、政治、经济和历史等论文,但是,他最大的成就在小说。他的主要作品有:《贝比塔·希梅纳斯》(1874)、《法乌斯蒂诺博士的幻想》(1874)、《修道院院长门多萨》(1876)和《唐娜·鲁斯》(1879)等。

《贝比塔·希梅纳斯》是巴莱拉的处女作,也是他的代表作。这部作品成书于1873年,翌年出版后,在国内外引起热烈反响,被译成多种欧美文字。《贝比塔·希梅纳斯》被认为是十九世纪

西班牙文学的优秀小说之一。

小说的主人公堂路易斯·德·巴尔加斯从小离家,到他当教长的伯父那儿去受教育。十二年后,已成为神学院学生的堂路易斯假期回乡,听到村里人一致称赞年轻寡妇贝比塔·希梅纳斯,说她貌美德高,连年迈的父亲也在追求她。和她见面后,果然名不虚传。于是,渐渐地对她产生了爱慕之情。堂路易斯内心出现了巨大的矛盾:作为即将领受圣职的神学院学生,他早已立志献身宗教,对上帝的爱和对贝比塔·希梅纳斯的爱是不可调和的。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世俗的爱情终于战胜了宗教激情,一对“有情人终成眷属”。世俗的爱和人世间的欢乐战胜了禁欲主义和消极遁世思想。反对禁欲主义这个主题尽管在文艺复兴时期已经提出,但对十九世纪的西班牙来说,仍有较大的现实意义,因为当时的西班牙虽经过几次社会变革,但教会势力仍十分强大,宗教思想仍然统治着人们的头脑。

《贝比塔·希梅纳斯》在写作手法上颇具特色。全书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主人公堂路易斯写给伯父教长的信。作者以第一人称的形式将堂路易斯摒弃长期扎根在头脑中的对神灵的爱、接受世俗的爱的过程写得十分细腻,具有很强的艺术感染力。第二部分是《历代志》,改用第三人称的叙述方式,加快了节奏,将故事很快地推向了高潮。最后通过《尾声》,将书中出现的人物的结局都一一作了交代,结构非常完整。

译者

1997年4月于南京

美德不灭^①

某教堂的教长先生几年前去世，他留下的文件中有一批手稿。这些手稿几经传递，最后落到了我的手中，而且一页不缺，真是一件奇事。手稿的标题是我用来作题词的那句拉丁语格言，而不是我现在用来作书名的这个女人的名字。也许这个标题对手稿的保存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因为人们一定以为这是一篇讲道稿。或者是部神学方面的专著。所以，到我手以前，没有人解开过带子，更没有阅读过一页。

手稿分三部分。第一部分是“我侄子的信”；第二部分是“历代志”^②；第三部分是尾声——我弟弟的来信。

整部手稿出自一人之手，不妨可以认为是教长先生的手笔。从整体看，它很像一部小说，只是缺乏跌宕起伏的情节。我开始时以为这是教长先生为了发挥自己的创作才能，利用业余时间

① 原文是拉丁文。

② 《圣经·旧约全书》一篇名，分上下两篇。

写成的。后来细细一看,发现文风朴实无华,又觉得这不像小说,那第一部分的信像是原信的抄录,教长先生将原信撕毁、焚烧,或者交还了原主;只是用《圣经》上的《历代志》作标题的那一部分才是教长的作品,他是用这个办法来补充书信部分没有讲到的一些细节的。

不管怎么说,我觉得读完这些手稿,并不感到厌倦,反而觉得兴味盎然。眼下什么事都可以公开,我也决定将这批手稿公之于世。我没有进一步考证核实,只将里面的真实姓名加以更换。万一这些人还活着,而他们又不愿意或不允许自己的名字出现在小说中,这样,就不会见到自己的名字了。

第一部分的书信好像是个年轻人写的,他阅历不深,对世事只有一点理论知识。他在神学院,在他伯父教长先生身边受的教育。他对宗教怀有满腔热情,决心以后当个神父。

我们就叫这个年轻人为堂路易斯·德·巴尔加斯吧。

我们将上述手稿不折不扣地翻印下来。

第一 部分

我侄子的信

亲爱的伯父、尊敬的老师：

四天前我平安地到达自己的故乡，我父亲、教区神父先生和亲友们均身体安康。多年不见，这次相会，重叙旧情，无比兴奋。由于忙于这方面的事情，直至今天才给您写信。敬请原谅。

由于我离开这儿时还是孩子，回来时已长大成人，留在我记忆中的一切事物都对我产生异乎寻常的印象。我认为，我见到的所有事物都比我记忆中的要小，小得多，但也更美好。我父亲的房屋在我的想象中应该是很大的，而且它确实是乡村财主的一座大宅院，但和神学院相比，却又很小。我现在感到最喜欢的还是这儿的田野，尤其是这儿的果园，真令人心旷神怡。果园里的羊肠小径异常幽美，有时在一边，有时在两边流着清澈的溪水，发出欢快的潺潺声。小溪的两岸芳草遍地，百花盛开。用不了多久就可以采集到一大束紫罗兰。道路的两旁还有高耸挺拔、有着巨大树冠的胡桃树、无花果树和其他树木，给道路挡住了阳光。黑莓、玫瑰、石榴和忍冬形成了一道道树篱。无数只奇

禽异鸟使田野和杨树林更显得生气勃勃。

我喜欢这儿的果园，每天下午都要在果园里来回走上一两个小时。

我父亲想带我去看看他的油橄榄园、葡萄园和农场，但至今还未能如愿。我还没有离开过故乡和它周围的这些果园呢。

回来后，许多人来看望我，弄得我很少有空余时间。过去当我奶妈的五个女人来看望我，她们对我又是拥抱，又是亲吻。尽管我已二十二岁，她们还叫我小路易斯，或者堂佩德罗的孩子。我回家前，大伙儿常常跟我父亲打听他孩子的情况。

我带回来那么多书，看来是白带了，因为我一点空余时间也没有。

我本来以为当个村长算不了什么，可在这儿还是个挺神气的职位呢。我父亲就是本村的村长。

我一心想当教士，这儿却无人能理解，他们都说我这个念头太怪。这些好心人以山里人的天真告诉我，我应该脱去法衣，因为当教士是穷人的事；我是财主家的继承人，应该结婚，生下半打白白胖胖的孩子，以安慰我年迈的父亲。

为了讨好我和我的父亲，人们都说我是个真正的年轻人，又风趣，又可爱，一双眼睛非常活泼，诸如此类的蠢话说了不少。我不喜欢听这样的话，听了不觉高兴，反觉羞愧。不过，我也没有因此束手束脚，我知道人生险恶、疯狂，听到这样的奉承话，我既不生气，也不吃惊。

他们在我身上发现的唯一不足之处是我书读得太多，身子骨太单薄。为了让我强壮起来，他们要我在家期间不读书看报，尽量多吃一些家乡的好菜好饭。显然，他们是想将我喂得肥肥

的。凡是我认识的人家都给我送来礼物,都是一些好吃的东西,或甜饼,或肉丸,或者是一块金字塔形的松子饼,或者是一罐糖浆。除了给我送来上述礼物,村上的一些头面人物还请我去他们家里吃饭。

明天我就要上这儿有点儿名气的贝比塔·希梅纳斯家去用餐。您一定听人说起过她。这儿的人都知道,我父亲对她很有些意思。

我父亲虽已五十五岁,但保养得很好,令村里的那些翩翩美少年见了也十分羡慕。当年他曾经是唐璜式的人物,驰骋情场,征服过不少女子。即使今天,对有些女人而言,他仍具有难以抗拒的魅力。

我不认识贝比塔·希梅纳斯。众人都说她非常俊俏,但我猜想她一定非常俗气,充其量也不过是个乡村美女。根据这儿人们的评说,我还不能说她品德如何,但她的确天资聪明。她才二十多岁,结婚三年就守了寡。她是唐娜·弗朗西斯卡·加尔维斯的女儿。您一定知道,唐娜·弗朗西斯卡是退役上尉的遗孀。正如诗人说的那样:

除了那柄光荣的佩剑,
他没有给她留下遗产。

贝比塔小时一直跟母亲过着穷日子,直到她十六岁。

她有一个远房堂伯,叫堂古梅辛多,是个长子,继承了一笔不太丰富的遗产。长子继承权是古人出于虚荣而建立的一种制度。一般的人靠这一点遗产只能紧巴巴地过日子,甚至还得背

点债，根本不可能保持他们本阶级的体面和尊严。然而，堂古梅辛多非同一般，他是个理财的能手。不能说他善于创造财富，可是，他具有从别人那儿汲取财富的非凡本领。说到他的消费，世界上恐怕很难找到像他这样的人了：大自然这个母亲和人类的工业在他的饮食、保养和福利等方面根本用不到操心。人们不知道他是怎样过日子的，但他确确实实活到了八十高龄，将每年的收入全部积聚起来，并拿这笔钱财用可靠的方式放债，创造财富。这儿的人谁也没有说他放高利贷，大伙儿都说他心肠好，因为他干什么事都不过分，在借贷方面也是如此。比如，这儿一般年息是百分之二十或三十，还嫌太少，而他却只收百分之十的利息。

堂古梅辛多就靠这种方法，靠他一个劲儿地增加、而不减少财富的劲头（为了省钱，他不敢结婚生子，连烟也不抽），到了我刚才说的那一大把年纪，终于积聚了一笔财富。这笔钱财在任何地方都可以算得上相当可观了。而在这儿，由于村民都很贫困，安达卢西亚人又生性喜爱夸张，更被看作一笔巨大的财富了。

堂古梅辛多爱干净，洁身自好，是个不招人厌的老头儿。

尽管多年来，人们一直只看到他穿那么一件斗篷，那么一件外套，那么一条裤子，那么一件背心，但这些简朴的甚至有些破旧的衣衫却浆洗得干干净净，没有一点儿斑渍。有时人们互相询问，有没有见他穿过新衣服，回答总是否定的。

尽管堂古梅辛多有上面说到的这些缺点（这儿和别处一样，许多人都认为是美德），但他身上确实还有不少长处：他和蔼可亲，待人殷勤，富有同情心，乐于助人。他可以不辞辛劳帮助他

人,当然,要他破费,他就一毛不拔。他性格开朗,爱开玩笑、说笑话,凡是不用他花钱的聚会和舞会,他每场必到。他待人接物十分风趣,谈吐文雅,给聚会和舞会带来不少情趣。他从来没有对哪个女人吐露过爱慕之情,但他对每个女人都十分喜欢,他的感情是纯洁的,没有任何邪念的。他是方圆百里内最喜欢和姑娘们开玩笑,对她们献殷勤的老头儿。

刚才我已说过,他是贝比塔的远房堂伯。当年他已年近八旬,而她还不满十六岁。他很富有,而她家境贫寒,无依无靠。

贝比塔的母亲是个普通的妇女,目光短浅,生性粗鲁。她虽然爱自己的女儿,但她老是抱怨为她作出的牺牲,哀叹家徒四壁,自己到了垂暮之年,还这么贫困,将来一定会悲惨地死去。她还有个比贝比塔大的儿子。他满身恶习,又爱赌博,又好斗殴,在村上是个有名的地痞。闹了许许多多不愉快的事情后,她终于替他在哈瓦那找到一份微不足道的差事,让他离开自己的身边,与他远隔重洋。然而,他在哈瓦那没有待上几年,由于表现不好,被开除公职。他便不断给母亲写信,要她给他寄钱去。做母亲的连自己和贝比塔也养活不了,收到儿子的信后,又急又气,一个劲儿地咒骂自己和自己的命运。她只希望给女儿找个好婆家,以帮助自己摆脱困境。

堂古梅辛多就是在贝比塔家处于这样困难的境地时,常去看望她和她母亲的。他常常讨好贝比塔,这方面的热情和坚持性超过对别的姑娘。然而,他已是年过八旬的老人,过去从来没有想到结婚,现在一只脚已跨进了坟墓,却居然动起了这方面的念头,这对贝比塔的母亲来说,是难以相信的;至于贝比塔,就更不敢相信了。一天,堂古梅辛多半真半假地跟姑娘说了几句

恭维话后，突然一本正经地提出下面一个问题，使母女俩惊得目瞪口呆：

“姑娘，你愿意跟我结婚吗？”

尽管这个问题是开了不少玩笑后提出来的，而且，也可能被看成玩笑；尽管贝比塔阅历不深，但是，凭女人，特别是姑娘的预感，她猜想这是认真的。于是，她脸孔涨得通红，像野樱桃一样，嘴里一声也不吭。她母亲替她作了回答：

“孩子，别这么没有礼貌。对伯伯的问话，你该怎么回答，就怎么回答。你说，伯伯，我非常愿意，您愿什么时候结婚，就什么时候结婚。”

由于母亲再三对她进行劝告、训斥、抱怨，甚至声色俱厉地命令她，贝比塔嘴唇颤抖着，终于机械地说出了“伯伯，我非常愿意，您愿什么时候结婚，就什么时候结婚”这样的话，而且还说了好几次。

我感到，有关贝比塔·希梅纳斯和她的身世说得太多了。不过，她确实使我感兴趣，我想，也会使您感兴趣的。如果这几人们说的是真的，那么，她将成为您的弟媳，成为我的继母。下面我打算尽量略去细节，只是扼要地将有关情况告诉您。有些事也许您已知道，尽管您离开故乡很久了。

贝比塔·希梅纳斯和堂古梅辛多结了婚。

不管是婚前的一些时日，还是婚后的几个月里，都有人出于嫉妒散布流言蜚语。

从道德角度看，这样的婚配是值得商榷的。不过，如果考虑到她母亲一再对她恳求、抱怨，甚至对她下命令，考虑到她这样做能使母亲安度晚年，使她的兄长摆脱耻辱和丑名，使自己成为